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6年10月26日 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通知,中国证监会上 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,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规定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 南洋股份,股票代码:002212)自2016年10月27日(星期四)开市起停牌,待公 司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后复牌。公司公司债 (证券简称: 13南洋债:证券代码: 112179)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正常交易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

